

证券代码：835879

证券简称：派尔特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## 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鉴于公司与北京宏承吉佳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承吉佳”）业务情况，公司拟与宏承吉佳签署《销售框架协议》，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向关联方宏承吉佳销售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的产品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北京宏承吉佳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董事刘青、曲超回避表决，同意票数为3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北京宏承吉佳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活动中心一层东 A301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活动中心一层东 A301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新成

### (二) 关联关系

刘青、曲超为夫妻关系，合计持有本公司 41.41%股份，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王永军、曲直为刘青、曲超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，其中，王永军担任宏承吉佳总经理，曲直通过北京凯德瑞特技术研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宏承吉佳 29.7%的股权，因此宏承吉佳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。

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宏承吉佳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。该商业交易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符合市场价格，定

价公允合理，对公司发展无不良影响。

#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宏承吉佳签署《销售框架协议》，约定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向关联方宏承吉佳销售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万元的产品。

#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经营需要而发生的。不存在利益倾斜、利益输送、损害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。公司未来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严格履行决策程序，并避免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。

本次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定价公允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拟与宏承吉佳签署的《销售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派尔特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7月16日